

证券代码：836974

证券简称：上海功途

主办券商：国海证券

上海功途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功途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在上海市浦东新区沪南公路 2157 弄万科活力中心 B 座 1520 会议室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2 日 10 时 00 分。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6974	上海功途	2025 年 5 月 21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上海金茂律师事务所指派的律师。

（七）会议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沪南公路 2157 弄万科活力中心 B 座 1520 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主席作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公司<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主席作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编制了《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及《2024 年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上海功途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3）及《上海功途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4）。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及《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公司各项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

（2）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文号为东审会[2025]第 Z05-036 号）。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编制了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经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4 年度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027,674.60 元，结合公司 2025 年的发展计划与经营情况，公司拟现有总股本 5,500,000 股为基数，向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所公告的股权登记日的公司全体在册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8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017,500.00 元（含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上海功途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七）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编制了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八）审议《关于续聘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具有证券期货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2024 年度作为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机构期间，执业严谨，认真负责，充分发挥了中介机构的监督作用，公司拟续聘其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九）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杨勤国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提名杨勤国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十）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邱南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提名邱南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十一）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于海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提名于海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十二）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程斌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提名程斌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十三）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张丽丽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提名张丽丽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十四）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王蓓丽为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提名王蓓丽为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十五）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翁伊琳为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提名翁伊琳为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4 月 22 日 09 时 00 分

（三）登记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沪南公路 2157 弄万科活力中心 B 座 1520 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邱南

联系电话：021-58209117

传真：021-58209117

邮政编码：201204

电子邮件：nqiu@cobocn.com

（二）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与会股东交通费和餐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上海功途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二）《上海功途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三）《上海功途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上海功途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